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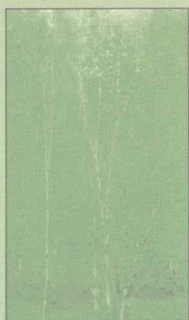


激扬 Young

I wanna fly to the sky.

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 获奖者精华范本B卷

主编◎吴洲



激扬 Young

主编◎吴洲

 万卷出版公司

© 吴洲 2009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获奖者精华范本. B卷/吴洲主
编. —沈阳: 万卷出版公司, 2009.4
(激扬)

ISBN 978-7-80759-799-5

I.第… II.吴… III.作文—中学—选集 IV.H194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9) 第051105号

出版发行: 万卷出版公司

(地址: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9号 邮编: 110003)

印刷者: 辽宁星海彩色印刷有限公司

经销者: 全国新华书店

幅面尺寸: 167mm × 234mm

字数: 245千字

印张: 14.25

出版时间: 2009年4月第1版

印刷时间: 2009年4月第1次印刷

责任编辑: 赵鹤鹏

特约编辑: 应凡 孟卓晨

装帧设计: 陈微微

ISBN 978-7-80759-799-5

定价: 25.00元

联系电话: 024-23284442

邮购热线: 024-23284454

传真: 024-23284448

E-mail: vpc@mail.lnpgc.com.cn

网址: <http://www.chinavpc.com>



作者简介

陈充

生于1991年10月24日，天蝎座，绍兴诸暨人，笔名纪仰光，网名守望CongCong。喜欢穿浅色衬衣，目前把勾践和梵高当做精神偶像。愿意徒步旅行，听张悬的歌。把写作当做认真的表达。获第九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，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。

毛尹航

现就读于东北某大学。曾参与创办80end.com网站，目前已经发展成为中国最有影响力的“80后”门户网站，并担任《八零年代》电子杂志执行主编等职务，目前该杂志在厦门长宽，广东网通，读客网，麦客中国，博享网，新浪杂志等大型平台同步下载，单期下载量超一百万。其处女作《一些值得怀念的日子》曾在占座火爆一时，被徐静蕾在《开拉》首期特别推荐发表。在网民中传为美谈。

磨蔚

1993年6月出生，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。

一个习惯将忧伤埋葬的喜欢文字的孩子；习惯累了随地倒头就睡的不愿意为任何世俗改变的孩子；习惯在晴天与心灵对话的孩子；习惯在空闲时刻尽情地玩耍，然后在提交作业的前一天拼命赶的孩子。现在还把自己称为孩子。

一个依然在上课时畅所欲言，想到什么就说什么，随时发表自己看法的懵懂少女；依然在课间趴在阳台上看楼下学弟学妹们玩耍，和同学争论云彩飘过的痕迹的懵懂少女；依然在中午边听

MP3，边写作业，然后把小数点打错位置的懵懂少女；依然在晚自习后扮鬼吓男生，再被老师叫去训一顿的懵懂少女。现在称自己为懵懂少女。

钱驰

1992年7月生于安徽，狮子座的第一天，因此有着严重的精神分裂。有时觉得生活无限美好，充满阳光；有时有会被空虚包围，写下寂寞的文字。一直崇尚史铁生那样忽略技巧的安静忧伤的文字，崇尚那种对生命理性而感性的思考。所以在灵感没有光临的时候会觉得创作是一件非常头痛的事。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。

任莺飞

1989年生于河南。现在海南大学读书。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。

王天宁

生于1993年1月25日。现就读于山东省济北中学。

对于文学：从来不敢有太多奢望，文字个人风格浓厚，认为慢节奏就是自己最大的风格。对于新概念：想起来是可以用“美好”囊括的事情。

13岁在《儿童文学》发表小说。至今已在《少年文艺》发表小辑，在《东方少年》、《少年作家》等杂志发表小说、散文、诗歌等数万字。个人空间：<http://hi.baidu.com/王天宁>。

获2009年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B组二等奖。

魏焯

笔名：甲三

喜欢王小波、韩寒和作为哲学家的尼采。

博客中国专栏写手，曾在一些报纸上零星地发表过评论。

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。

目前就读于广东省汕头市第一中学。

夏克勋

80后，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。

谢添

1991年生于广东，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，现读于一所古老的高州二中。是一个为喝醉酒而去喝酒的年纪。是南方的一个安静的小男孩。关心文字。无所事事地观看热闹，倏忽给路人一个温情朴素的笑容。

徐嘉妮

1992年夏天出生于上海，现就读于上海大学附属中学。偏向于贴近细节的写作，听命于生活，在心碎、羞愧和遗憾之中拾起大量最原始的生活触觉，从而懂得如何去生活。获第九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，第十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，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。

薛超伟

现就读于厦门大学中文系，尚无挂科现象。获第九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，第十届新概念作文大赛入围奖，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，这不能不说是一种完满。但生活中却不是个跟完美沾边的人，甚至也不是一半00一半XX的“两半”人种。喜欢文学，喜欢各种游戏，喜欢美女，却被文学、游戏和美女同时讨厌着。是个半吊子的伪素食主义者，自认聪明的二愣子。

最常做的事是呐喊，最擅长的却是在被窝里放闷屁。

杨兴玉

原籍安徽宿州人，现就读于徐州师范，偶尔信笔涂鸦，获第

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，目前正谋划出版长篇小说。

杨逸飞

年方18，帅哥一枚，擅长码青春类文字，文笔细腻，文风多变。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。

袁铭

黑龙江选手，1990年生，魔羯座，B型血。具有东北女孩特有的豪爽与大气，喜欢在地图上圈点去过的和要去的地方，标记朋友们散落天涯的方位。希望在短暂的生命中寻找永恒，坚信人善天不欺。梦想是建造一所桃花源，善良的人们永远拥有幸福的生活，如曾点所说，浴乎沂，风乎舞雩，咏而归。获第十届新概念作文大赛入围奖，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。

张希希

获第八、第十、第十一、第十三届的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，自嘲与一等奖无缘的魔羯女，人少的时候聒噪，人多的时候安静，喜阅读，喜天涯，喜欢干净的文字和想法，喜欢生命里的每一次璀璨和感动。

周圆

1987年4月生，现居广东。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。喜阅读，观影。渴慕获得理想之中拾级而上的充实人生：有书与三两知己；有支撑与实现；有阳光底下的薄薄车流与迟迟春日；有踏实与朝气。时间留下了美丽和一片狼籍，庆幸我们，还有运气唱歌。

朱学颖

出生于1991年的上海小崽。通常是披着腹黑系皮的治愈系，偶尔内外转换。希望能写出强大到发光发热的温暖文字，于是义无反顾地背起梦想踏上前路茫茫的未知旅途。途经新概念驿站，有幸得到了莫大的肯定，获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。当所想所念不再只有幻形，一直所执念的也有了意义。

作者简介



CONTENTS 目录

遇见你，我很快乐

- | | | |
|-----|---------|-------|
| 002 | 夜行 | 文 陈 充 |
| 039 | 摩天轮 | 文 周 圆 |
| 046 | 透过罅隙遇见你 | 文 磨 蔚 |
| 050 | 七月流水 | 文 杨逸飞 |

世界，梦境

- |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|
| 056 | 看见的世界 | 文 磨 蔚 |
| 059 | 我活在你讲述的梦境里 | 文 徐嘉妮 |
| 089 | 3月9日 | 文 王天宁 |
| 094 | 我们的存在 | 文 毛尹航 |

六月，上帝的布娃娃不见了

- | | | |
|-----|---------|-------|
| 098 | 六月必然事件 | 文 朱学颖 |
| 104 | 上帝没有布娃娃 | 文 薛超伟 |
| 119 | 逆流而上的鱼 | 文 磨 蔚 |
| 123 | 喜和 | 文 张希希 |

迷失的龙套

- | | | |
|-----|------|-------|
| 128 | 黑色的夜 | 文 杨兴玉 |
| 133 | 龙套 | 文 朱学颖 |
| 138 | 迷失 | 文 夏克勋 |
| 143 | 锦扇缘 | 文 袁 铭 |
| 153 | 老城 | 文 钱 驰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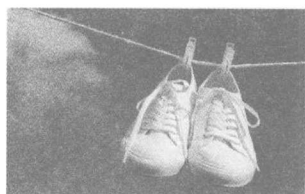
假装，第二个来电

- | | | |
|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162 | 第二个来电 | 文 魏 烨 |
| 167 | 一所琐影 | 文 谢 添 |
| 175 | 掩饰 | 文 毛尹航 |
| 183 | 怀想天空 | 文 钱 驰 |
| 189 | 接站 | 文 毛尹航 |

忘了，忘不了

- | | | |
|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196 | 玉兰一梦 | 文 钱 驰 |
| 201 | 咏殇 | 文 任莺飞 |
| 204 | 忘了忘不了 | 文 王天宁 |
| 216 | 流岸 | 文 薛超伟 |





遇见你，我很快乐

- 夜行 ● 文 陈 充
- 摩天轮 ● 文 周 圆
- 透过罅隙遇见你 ● 文 磨 蔚
- 七月流水 ● 文 杨逸飞

故事简介：林小暗，一个没有父亲的孩子。童年近乎梦幻与疯狂，她的母亲似乎患有神经质，晚上会做出奇怪的事，暗中刺激着林小暗的心灵。林小暗有小女孩的纯真，也有爱美的天性，她迷恋于母亲的高跟鞋无法自拔，常常留恋于街角的小吃坊，喜欢黑夜，喜欢踩鹅卵石……她的童年因为孩子的心灵而单纯，因为母亲的诡异而复杂。后来，母亲嫁给富商临易，林小暗的名字改为临暗，母亲不久因病而亡，她与继父陌生遥远，与家庭保姆小艾却情同姐妹，她们有女孩子间最美好的感情，她们惺惺相惜。临暗常常夜不归家，在大巴里睡一整夜……她常常感觉要离开南方到北方去，然后有一天她真的离开了，只身一人乘着火车去北方了……

报上有一则寻人启事。

寻找临暗

临暗，女，汉族，十六岁。身高约一米五八。2000年8月7日从家中出走，身穿白色棉布裙。请她本人看到后迅速回家，家人十分焦急。望知情者提供线索，拨打13898932XXX，与艾小姐联系。当面重谢！

■■■■ [遇见你，我很快乐]

临易于2000年8月10日

林小暗（童年。高跟鞋。妈妈）

林小暗：我喜欢黑夜。黑夜我做梦，月光蔓延到深处，漫山遍野都是妈妈明媚的笑影，潮水一般淹没我的脚踝，空气中有咸咸的海水味，耳边是贝壳的呓语……一切一切都虚幻得很真。这样很好啊，可以让我暂时忘记还缺少一个爸爸。

有一天，天空飘起细雪，记得是那年的第一场雪。我戴着大红的棉帽子，大红的厚手套，傻傻地站在广场中央，鼻尖通红，看空中的烟火升腾，绽放，熄灭，看情人亲人一对对幸福地依偎在一起。我孤单一人，远远观望。就像被抛在了世界边缘。

天气寒冷，仰头观望火焰看得脖酸目痛，我低下头，把脖子缩进毛衣领子里。在黑暗的地上看见一簇快熄灭的焰火，闪着微弱的光芒。

在我吸着滑溜溜的鼻涕的时候，听见时钟在我头上敲了八下。

还没作好准备，措手不及地，我八岁了。

然后新一年来到，全世界欢庆，只有我默然。

我对什么都有预感，预感。

高跟鞋和一个声音会扰乱我的梦境。

那年的很多个夜晚，可以听见一个声音。

小暗。小暗。小暗。

有人常在黑夜中叫我的名字，平静的声音一遍一遍地念，中间从不停歇。她把“小”字念得很轻，轻得像云掠过天际。然后很自然地滑过那个“暗”字，整个动作完美得像在念圣经。那个声音如箜篌的弦响，整整几个夜晚都撩拨着我幼小的心。那两个字的音节在她唇中生成纯白的花朵，清香突兀地开放在黑夜。神秘，鬼魅。

是谁？是谁？

黑暗中我在另一个小小的房间蜷着身体缩在木床的一角，像听一场音乐会那样全神贯注地，屏息竖耳。黑暗中我双手抱膝，头靠膝倾听。我相信这不是梦，不是幻觉。

像是女子纤弱的鼻音。

接着是高跟鞋叩击地板的声音。我抓着被角，惶恐地睁大眼睛。因为想起院子里的小朋友说过只有鬼不睡觉，喜欢飘来飘去。鬼，好像飘到家里来了。我抱头钻进被子里，强迫自己闭上耳朵，闭上眼睛。天要亮了。天快亮了。

每天黑夜我隔着墙门能听见里屋的动静。越想越害怕，鬼为什么要叫我的名字，为什么要穿妈妈的高跟鞋走来走去，鬼怎么有那么好听的声音？我在被窝里紧捏着小拳头，紧张得把牙齿咬得咯咯响。

几乎每天都这样，晚上被吵醒，然后失眠。第二天早晨，我刷牙的时候，通过镜子看到自己苍白的小脸，再从镜子里看到妈妈苍白的鹅蛋脸。妈妈也被那个鬼吵得不能睡觉了吗？

有天晚上，我鼓起勇气想去看看那个鬼，起码我想告诉她，她不是个礼貌的孩子，她打扰到我和妈妈了。我可不想明天在和小朋友玩踩石子的时候，没精神。这几天我没好好赢过了，本来我是这个院子里踩石子最棒的。我还要告诉那个鬼，她害得我白天不能好好玩游戏。

我掀掉被子，穿着白色棉布睡裙披着长发去地上寻探拖鞋。两只脚丫在地上摸索了一会儿，总算找到木拖鞋了。我隐隐约约听见那个声音来自里屋。天，她到妈妈的房间去干什么？她一定会让妈妈睡不着觉的。

我趿拉着拖鞋朝那个地方走去。黑暗中拖鞋与地板“嚓嚓嚓”的摩擦声在我听来已经盖过了那个声音，还是那个声音听到我来了，她害怕了就低声了呢？可还是听得见高跟鞋的声音。月光潮水一般漫进窗户，潮湿的风捎来花香。我开始猜想，那个鬼长什么样，有长长的白裙吗？有如黑藻般的长发吗？有妈妈美吗？她一定偷穿了妈妈的高跟鞋，才把地板弄出巨大的声响来。

我已经藏了好多个问题想问那个鬼啦，我甚至想邀请她加入到我们踩石子的游戏中来，如果她答应不再来打扰的话。在黑暗中，我为自己创意友好的想法而轻轻笑了起来，我用手掩住嘴巴，那个鬼会被我吓跑的。不过她应该会答应吧。

我走到房间门口，犹豫了一下。勇敢地推开门走进去。一片黑暗。大拖鞋的声音空荡荡地响在房间里，其他，没有声音。

我一下子忘记来干什么了，呆在空气中足足三分钟。思维才苏醒过来。

“妈妈。你在吗？”我不知道怎么称呼鬼，我想到这个房间里我知道的人只有妈妈。我相依为命的妈妈。

“妈妈。把灯开开。”还是没有声音。

“妈妈。”我哭泣起来，我真正开始害怕了。慌乱中被什么东西绊倒，再次听到高跟鞋叩击地板的声音。鬼逃走了？我擦擦眼睛边的泪想找妈妈。

我凭自己的感觉摸到妈妈的床沿，一点点靠近。然后闻到香烟淡淡的味道。

闻到唇彩的味道。我确定妈妈在这里，这是妈妈劣质口红的味道。妈妈总是用这种口红把自己的嘴唇抹得很艳丽，像开得正旺的鸡冠花。

“妈妈，我是小暗。”我用很轻的声音说。妈妈还是不出声。是在和我玩捉迷藏吗？我闻到越来越浓烈的烟味。我把床头的灯打开。

亮光一下子闪现，刺亮了我的眼睛，我用手去挡光。

听见一个女人疲倦的声音，“关掉，我不喜欢光。我要黑暗。”

我看见眼前的这个女人手夹一支烟，姿势落拓流离，像落魄的贵族。浓妆，烟熏眼遮掩不了肿肿的眼袋，头发遮住粗糙的皮肤，脚上穿一双红色的高跟鞋，身上穿紫色的旗袍。虽然一脸倦容，但还是像上海滩的交际花一样万种风情。烟灰缸里已经有大大小小的烟头躺在那里，还有没有熄灭的烟头，烟灰缸里堆积了厚厚一层灰烬。我俯身看见烟盒上写着SLUE四个英文字母，我猜这是香烟的牌子。房间门头有一堆高跟鞋，像小土坡一样堆起来，颜色嚣张艳丽，没有白色的鞋子，像一场花祭。我猜到我就是在那里摔倒的。

似乎没有鬼。那些动静也没了。

“去睡觉。”妈妈“啪”地一声把灯关了。妈妈好像在对我说，又好像在对自已说这句话。她说得没有一点命令的语气，不带任何感情色彩。像她的脸一样面无表情。

在趿拉着大拖鞋回来的路上，我在想，那个鬼到底存不存在，为什么只看见妈妈了呢？后来我一拍脑门，哎呀，鬼是怕光的。我为自己的解释得意了一会，爬上床睡着了。

后半夜很安静，只听得到自己均匀呼吸的声音，像一首节奏分明的歌谣。看见了妈妈那些鞋子、衣服穿在我身上的样子。我变成另一个妈妈，颓美得不可一世。我在梦里呵呵地笑了。



早晨，高跟鞋的声音如一首怨曲，如魂灵般吟唱，吵醒睡梦中的我。

揉着惺忪的睡眼，我迷惑地走到客厅里，看见妈妈光着脚，披散着头发蹲在客厅里。地板上散乱了红红绿绿的高跟鞋，高高的鞋跟流泻出别致的凄艳，仿佛重现昨晚一幕。

妈妈抬头看见我，想站起来。这个可怜的女人虚弱得站起来都摇摇晃晃。她灰头土脸，如同我一般。

地上那么多只漂亮的鞋子，一双双散乱了，散在各个角落。像无数只枯败的蝴蝶绝望地伏在地上。我的眼睛迷乱了。昨晚实在没有好好看。昨晚做梦就梦见我穿了妈妈的高跟鞋。躺在地上的高跟鞋致命地吸引着我。

“妈妈，让我穿穿你的高跟鞋。”我直视她的眼睛说。好像是昨晚的鬼附在我身上，赐予我无上的勇气，它指使我这么说。母亲盯着我的眼睛，忽然大笑起来，笑得花枝乱颤，笑得天花乱坠。伴随着一声歇斯底里的喊声“真是作孽啊”，接着我看见她迅速地抬起手，响亮的一巴掌落在我的脸上。接着她又打了第二下，第三下……直到她气喘吁吁，手掌通红，我的脸肿成红彤彤的猪肉。我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，看着这个女人，凶狠的魔鬼一般一次次扬起手掌。我没有哭泣。这不是我妈妈。她早在昨晚就被鬼魂占据了心。

我八岁以前，妈妈从不打我。妈妈对我说话柔声细气。妈妈把自己收拾得干干净净像仙女。妈妈说，爸爸在我八岁时就会回家，她要以美丽动人的样子迎接爸爸的到来，到时我们一家就像童话那样美好地生活在一起。

可是在我八岁生日那天凌晨，妈妈穿着她生平最贵重的衣服与鞋子，光彩照人地在火车站等到第二天日出，也不见爸爸踪影。中间她不喝水，不吃饭，不睡觉，就为了等到她心爱的男人。她回来时眼神涣散，头发散乱地披在肩上。面色平静地说：

“他不会回来了。小暗，他不要我们了。”说完她把头埋在自己的手臂里，我听见呜呜的声音。从此夜夜有鬼魅的声音叫我的名字，从此母亲失魂落魄，变成一个哀怨的女子。

这种情况一直延续到母亲嫁给一个叫临易的男人。十二岁前我叫林小暗，十二岁以后我叫临暗，临易的临。

我低头看见一群蚂蚁排着整齐的队伍爬过，绕过一只只鞋跟。看起来是一条黑黑



的曲线。空气中都是潮湿的味道，天要下雨了吗？

妈妈。妈妈。怎么还不离开。

从那个梦开始，我爱上了妈妈的高跟鞋，妈妈的裙子。可是妈妈从来不让我碰她那些美丽衣服。她像一头野兽，粗暴地守护着属于自己的森林。

我在妈妈外出的时候，会偷偷地穿上她的一件裙子，踩上她的高跟鞋。这一切我都做了详密的安排。妈妈几点钟离开，几点钟回来。我注意她的每一件衣服摆放的位置，她做的每一个标记，每一双鞋的朝向。妈妈一离开，我就在镜子面前好好欣赏我自己，仿佛梦境重现。

在镜子里，我看见我自己。哎，我自己，如此美丽。

夏日的小丑 / 有红的眼睛 / 红的鼻子 / 穿奇怪的衣服 / 出没在人山人海 / 他兜售手中的五彩气球 / 我在这里迷失方向 / 看见和我一样红着眼睛的他 / 送我一个白色气球 / 消失在游乐场 / 多希望气球变成百合花 / 指引我找到妈妈

临暗（踩石子。小艾。夜游）

临暗：黑夜，是我的舞台。月光星光，是我的灯光。当曲终人散，世界沉睡。我是清醒的戏子，涂着厚厚的油彩在上面表演独角戏。灯光照亮我悲伤，我的表演无人欣赏。谁是谁的归宿，谁是谁的幸福，我又能怎样？

天空微微黑下来，夕阳的余光像一抹胭脂残留在远方的空中。

七八月的天气，太阳光消失之后，马路上的沙砾在炙热的空气中还是久久不散去。马路很烫，尽管这样，临暗还是喜欢把球鞋提起，赤脚在路上走走跳跳。

长发遮住她的眼睛，耳朵，视线。

她把自己的头埋在黑发的阴影中，她喜欢长发摩挲耳根的触感，如同喜欢黑暗。胸前挂着的威尼小熊随着她跳跃的节奏一起一伏，她的脚尖已被土地灼热。

临暗喜欢把石子踩在脚下的感觉，凉凉的，痒痒的。八岁的时候，她渴望十六岁



的时候能像芭蕾舞演员一样挺胸抬头，似天鹅般优雅地踮起脚尖舞蹈。这个愿望不同于其他女孩俗气的想法是：临暗要在鹅卵石上跳芭蕾舞。

从小到大，她都是这样乐此不疲地玩踩石子，一直在为十岁的愿望努力。

到现在，临暗十六岁。

临暗整个下午都在马路边上。她跳石子跳累了，就双手绞在一起蹲在路边上歇一会儿，她喜欢看走过的各种行人。路人的各种表情神色于她是一道独特的风景。猜想某个人表面的平静下，藏着多大的喧嚣，他们背后有怎样的经历？这是不厌倦的游戏。

大约十分钟后，她开始她的游戏。像小时候那样认真地踩，跳。像一个乖孩子在完成老师布置的家庭作业，专心致志地。

如此循环，直到黄昏。

临暗抬头看天色已经不早，她有点疲倦，就坐在绿色的草丛里把脚套进球鞋，准备回家。在夏天，她喜欢赤脚穿鞋。那是一双发黄的白球鞋，有点破旧了。她喜欢一切破旧的东西，有时光的归属感。她总是买新的东西，然后努力把它们穿旧用旧。

起来的时候，裙子上沾了些鲜绿的草根。

她拍拍裙子，听见马路对面小艾的声音，“暗暗，回家吃饭了。”

暗暗，暗暗。

小艾的笑容在阳光下那么好看温柔，临暗想起八岁以前的妈妈。

小艾叫她暗暗，她的继父临易和妈妈叫她小暗小暗。

临暗也朝小艾笑了一下，然后乖巧地和小艾回家。

小艾告诉暗暗临易晚上不回来吃饭了。临暗还是在路上保持着跳跃状态，天边的红霞照得她的脸和威尼小熊都红扑扑的。临易很忙，他忙着开会忙着管公司忙着赚钱，就是不忙着回家，从临暗的妈妈去世后，他一直这样。对临暗来说，临易回不回来吃饭都一样，临易在临暗脑子里的概念是一个给她提供优越的生活环境，很好的物质条件的人，是她妈妈的第二个丈夫，在法律上是她的监护人。其他的，就什么都不是了。这个家，是临易的旅店，是临暗的停靠站。

她更喜欢和小艾在一起，小艾虽然只是临易请回来帮临暗补习并兼照顾她的人，